**海门市商务局采购江苏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9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二、第四批）专项审计项目招标公告**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江苏天业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受海门市商务局的委托，就海门市商务局采购江苏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9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二、第四批）专项审计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欢迎符合要求的单位前来参与竞争性谈判。

1. 项目名称：海门市商务局采购江苏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9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二、第四批）专项审计项目 。

项目概况：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二、第四批）专项审计。

二、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8万元，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三、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2.投标供应商其他资格要求：须为海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2019年度资产清查等项目的中介机构库成员。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五、标书发售地点：在**海门市人民政府网站----商务局通知公告栏**栏目自行下载标书；

六、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0.1万元整，投标保证金汇票原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期前与投标文件一起送达开标地点并递交（不要密封在投标文件中）。投标保证金银行汇票原件如未携带，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账户名：海门市财政局

开户行：南京银行海门支行营业部

账  号：06120124200000016002757

投标保证金必须以在中国境内注册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汇票形式递交。不接受转帐、电汇、现金、转帐支票等其他形式的保证金。银行汇票上申请人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的名称一致。

七、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9年 11 月 28日 9：30（北京时间）。

八、递交投标文件、开标地点：海门市商务局（海门市行政中心二楼西南会议室）。

九、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联系人：俞先生 联系电话：0513-82297553

采购单位联系地址：海门市商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蔡元辉  联系电话：0513-82110018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地址：海门市光华大厦A座706室  
 E-MAIL：hmtyclg@163.com

**友情提醒：**

1、请各供应商连续关注本网站可能发生的相关变化等信息。如没有及时获悉相关变化而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请各供应商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严格遵守时间**、资料提供等相关约定。

3、请各供应商认真对照资格要求，如不符合要求，无意或故意参与报名、投标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